

证券代码：300885      证券简称：海昌新材      公告编号：2026-007

扬州海昌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扬州海昌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6年薪酬方案**

**（一）适用对象**

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6年 1 月 1 日-2026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标准**

1. 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全部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构成，薪酬水平与其承担责任、风险和经营业绩挂钩。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应当与市场发展相适应，与公司经营业绩、个人业绩相匹配，与公司可持续发展相协调。

2. 基本薪酬要参考市场同类薪酬标准，结合考虑职位、责任、能力

等因素确定。

3. 中长期激励收入是根据公司制定的股权激励及员工持股计划及其他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发放的专项激励等。

4. 独立董事的津贴为人民币 5 万元/年（不含税）。

## 二、其他规定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均按月发放，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绩效奖金根据公司当年业绩完成情况和个人当年绩效考核成绩情况确定。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届次、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3、上述薪酬金额除独立董事薪酬外均为税前金额。

4、根据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生效，董事薪酬须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特此公告。

扬州海昌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6日